

法理学笔记第三章（3.2）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3/2021_2022__E6_B3_95_E7_90_86_E5_AD_A6_E7_c80_203652.htm 第二节 法的历史发展

一、法的历史类型 法的历史类型是马克思主义的观点，马克思主义认为法的历史类型是法的发展的特殊形式。根据法产生的经济基础、法所体现出来的阶级意志的不同，可以将法的历史类型分为：1. 奴隶制法；2. 封建制法；3. 资本主义制法；4. 社会主义制法。二、法的发展从其他角度还可以分为其他的类型。如：英国的梅因认为法的发展是从身份法到契约法的发展；美国的庞德认为法的发展有五个阶段；我国的学者也认为法的发展是从义务本位到权利本位的发展。

三、资本主义法来源：www.examda.com 资本主义法的独特影响：1. 资本主义法从封建社会中后期开始萌芽；2. 资本主义法的正式产生是资产阶级通过资产阶级革命，建立起资产阶级政权来完成的；3. 资本主义法有一个自我完善发展的过程。资本主义法有这样三个方面特点：（1）从经济上来看，维护以剥削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私有制，确立了“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”、“契约自由”、“过错责任”等原则；（2）从政治上看，维护资产阶级专政和代议制政府，规定资产阶级民主制、政党制、代议制等法律制度；（3）从法律本身看，维护资产阶级自由、平等和人权，确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，保障资产阶级法治。四、社会主义法 中国的社会主义法是在彻底摧毁国民党法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；中国的社会主义法是旧民主主义和新民主主义的延续；中国的社会主义法经过了一个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

期；中国的社会主义法有一个曲折的发展过程。五、法的继承和法的移植来源：www.examda.com（一）法的继承是指不同时代间法律的前后承继关系。法的继承是不同历史类型的法律制度之间的延续和继受，一般表现为旧法对新法的影响和新法对旧法的承接和继受。法的继承的根据和理由主要表现为以下几方面：（1）社会生活条件的历史延续性决定了法的继承性。（2）法的相对立性决定了法的发展过程的延续性和继承性。（3）法作为人类文明成果决定了法的继承的必要性。（4）法的发展的历史事实验证了法的继承性。

下列关于法的继承的说法，正确的是：（多选）A、法的继承是不同类型的法律制度之间的影响和渗透 B、法的相对独立性决定了法的发展过程延续性和继承性 C、反映法的一般价值的原则，是法的继承内容之一 D、社会主义的法和资本主义的法之间是不会存在有继承关系 [答案及注解]BC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[命题目的]考对法的继承的含义、根据及内容的认识 [解题关键]熟悉相关知识，对关键的字、词运用要准确。 [错解剖析]A项是错的，“不同类型的法律制度之间的影响和渗透”的说法很不准确，“影响和渗透”既可以是纵向的，也可以是横向的；既可单向，也可双向。而法的继承只能是纵向的，单向的，即它一般表现为旧法对新法的影响和新法对旧法的承接和继受。从表述上，应当说“法的继承是不同类型的法律制度之间的延续和继受”。C也是错的，法作为一种文化现象，其发展表现为文化积累的过程，其继承是不可避免的。法的阶级性并不排斥法的继承性，因此，法的继承有同质法的继承和异质法的继承之分。社会主义的法继承、借鉴资本主义的法属于异质法的继承。 100Test 下

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